



WSFR[®]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浙江临海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目 录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4
议案一：《关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	4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5 年 11 月 16 日下午 14:30 签到时间：14:00-14:30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浙江省临海市两水开发区聚景路 8 号）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一、签到、宣布会议开始

1、与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递交身份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并领取《表决票》

2、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会议出席情况

3、推选现场会议的计票人、监票人

4、宣读大会会议须知

二、会议议案

5、宣读

议案 1《关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

三、审议、表决

6、针对大会审议议案，对股东代表提问进行回答

7、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并投票表决

8、计票、监票

四、宣布现场会议结果

9、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五、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10、宣布现场会议休会

11、汇总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情况

六、宣布决议和法律意见

12、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13、律师发表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14、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15、宣布会议结束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16 日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股东在参会登记时间内没有通过电话、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的，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参加表决和发言。

三、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五、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六、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 1 个议案，无特别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七、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把握市场发展的机会，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万盛股份”）拟发起设立并购基金合伙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概述

公司拟与远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杭州市汇信资产管理（有限合伙）合作设立并购基金，暂定名为浙江盛洲基金有限合伙企业（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利用双方各自优势资源，共同进行运作，实现合作共赢，在新材料、大消费、大健康、汽车后市场等领域从事以财务投资为主的投资行为。该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目标规模及运作

基金首期资金目标规模累计不超过 2 亿元。

1、一般合伙人（GP）

由万盛股份与杭州市汇信资产管理（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信资产”）共同出资设立杭州市盛洲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万盛股份占比 55%，汇信资产占比 45%。汇信资产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有限合伙人（LP）

万盛股份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不超过 1.1 亿元。

基金设立后，将健全投资决策程序，加强决策科学性，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以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策的质量。其中，投资决策委员会不少于 3 名委员构成，可聘请外部行业专家作为委员人选。

三、投资范围

基金计划投资新材料、大消费、大健康、汽车后市场等领域相关产业链的成长成熟期公司。

四、资金来源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为本公司自有资金。

五、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存在的风险

(1) 存在未能寻求到合适的并购标的的风险；

(2) 因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交易方案、并购整合等多种因素影响，如果不能对投资标的及交易方案进行充分有效的投前论证及投后管理，将面临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

2、对公司的影响

该基金将对所有投资项目的筛选、立项、组织实施及投资后的监督、管理的全过程建立控制制度，在达到一定的盈利能力和规范程度后由公司按照相关证券法规和程序收购储备项目。这种设计有利于消除公司并购项目前期的决策风险、财务风险，提前化解行业风险以及税务、法律等各种或有风险，更好地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本次合作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通过借鉴合作方的投资并购经验，为公司的资本运作提供有效的支持，短期内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会产生实质性的影响，长期将有助于公司成功并购优质企业，为公司持续、快速、稳定发展提供保障。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1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审议。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16 日